

证券代码：870409

证券简称：诚安达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& 最新进展

- (一)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(二)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：2023 年 2 月 6 日
- (三) 诉讼受理日期：2023 年 2 月 1 日
- (四) 受理法院的名称：保定市高新技术产业区人民法院
- (五) 反诉情况：无
- (六)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，公司已收到被告张中华全部欠款及利息，本案件结束。

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(一) 当事人基本信息

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：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绪涛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

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张中华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借贷方

3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保定市长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杨萍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借贷担保公司

4、第三人

姓名或名称：杨萍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借贷担保公司法定代表人

（二）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2020年7月1日，被告张中华向原告借款1000万元用于资金周转，双方签订借款协议，约定借款期限自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25日。被告保定长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自愿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。经原告与被告张中华多次协商展期，将借款时间延长至2022年6月30日，被告保定长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。到期后，被告张中华仍未偿还借款。

（三）诉讼请求和理由

因张中华到期未履行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（2023）冀0691民初31号民事调解书，公司向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。2023年9月5日，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提交的执行申请。

三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（一）调解情况

2023年2月22日，保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调解书（2023）冀0691民初31号。保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依法适用简易程序进行了审理，在审理过程中经法院主持调解，当事人达成还款调解协议。

（二）再审情况

2023 年 9 月 12 日，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（2023）冀 06 民申 115 号。

就被告张中华不服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（2023）冀 0691 民初 31 号民事调解书，向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。

张中华申请再审称，1、依法撤销保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（2023）冀 0691 民初 31 号民事调解书；2、依法提审或指令保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审理本案。

事实与理由：高新区法院通过电子方式送达的 31 号民事调解书，内容违法，依法应予以撤销；

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查。并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裁定如下：

驳回张中华的再审申请。

（三）执行情况

因张中华到期未履行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（2023）冀 0691 民初 31 号民事调解书，公司向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。2023 年 9 月 5 日，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提交的申请执行。

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，公司收到河北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的执行案款 386.44 万元。

（四）其他进展

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收到张中华还款 100 万元；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收到张中华还款 500 万元；202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收到张中华还款 200 万元；2025 年 4 月 16 日，收到张中华还款 200.81 万元。

截至披露日，公司已经收到张中华归还本金及利息 1387.24 万元。

四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诉讼不对公司经营方面造成不利影响，目前公司经营业务正常开展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案中，属于本公司的债权为 1000 万元。公司收回本金及利息共计 1387.24 万元。本次诉讼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。

（三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公司积极与法院联系并通过多重渠道督促债务人归还欠款，截至披露日张中华欠款及利息已全部结清。

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河北省保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》（2023）冀 0691 民初 31 号；

（二）《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》（2023）冀 06 民申 115 号；

（三）《河北省保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》（2023）冀 0691 执 1065 号。

诚安达保险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